

安徽省教育厅文件

皖教体〔2017〕14号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学生体质健康 监测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各市、省直管县教育局，各普通高等学校，省属中专学校：

为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强化学校体育、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的决策部署，大力实施“学生体魄强健工程”，省教育厅研究制定了《安徽省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现印发给你们。各地各校在贯彻落实时有何意见和建议，请及时反馈。



（此件主动公开）

安徽省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工作实施方案 (试行)

根据《“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中发〔2016〕23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强化学校体育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6〕27号)《教育部关于印发〈学生体质健康监测评价办法〉等三个文件的通知》(教体艺〔2014〕3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强化学校体育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的实施意见》(皖政办〔2016〕33号)等文件规定,省教育厅研究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循教育和体育规律,牢固树立“健康第一”理念,以“天天锻炼、健康成长、终身受益”为目标,进一步推动学校体育改革发展,促进学生身心健康、体魄强健、意志坚强、人格健全、全面发展。

二、基本原则

按照“典型示范、循序渐进,注重实效、整体推进,目标引领、强化激励”的基本原则,扎实开展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工作。

三、工作任务

1.以学生体质健康监测为抓手，培养学生运动兴趣、养成锻炼习惯、掌握运动技能、不断提高体质健康水平。

2.以促进学生体质健康为目的，逐步形成科学规范、导向明确、诚信可靠、保障有力的学生体质健康监测评价制度。

3.根据全省学生体质健康现状，2017年全省各类学校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应达到的优秀率指标定为4%。2018年起，全省学生体质健康监测优秀率指标每年上调2-3个百分点。

4.通过持续不断的努力，着力形成全员、全系统关心重视学生体质健康的舆论氛围、工作环境和倒逼机制。到2030年，实现《“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提出的、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优秀率25%以上的目标任务。

四、监测方法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学生体质健康监测评价实施办法〉等三个文件的通知》（皖教体〔2014〕6号）等文件确定的工作制度、工作程序、工作原则、工作要求等，委托安徽省学生体质健康监测与研究中心等第三方机构，对各市、各高校学生体质健康状况进行抽查监测。抽查监测时间，计划安排在每年的10月-12月进行。具体抽查监测时间与要求，每年另行发文公布。

五、结果应用

1.**结果公布**。每年公布各地、各高校抽查监测结果，公开发

布《安徽省学生体质健康监测蓝皮书》。

2.绩效考核。将第三方抽查监测的结果，作为对各市、县（市、区）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考核、省属高校年度发展考核，以及文明城市创建等各有关考核的重要依据。

3.约谈问责。对学生体质健康监测未达到年度目标要求的地方和学校进行通报。对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存在严重问题的地方和学校，约谈其负责人。对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持续三年下降的地区和学校，在教育工作评估中实行“一票否决”。

4.体质干预。根据全省学生体质健康监测结果，依托省内高校和科研机构，对学生体质健康状况进行持续跟踪研究。对体质健康较差的学生，实行运动干预、行为干预、营养干预，提供运动处方、营养处方等。

六、其他事项

1.各市、县要根据本方案，制定本地的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工作方案，开展学生体质健康监测与考核工作，确保各年度学生体质健康监测目标的实现。

2.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施行。